

证券代码：834434 证券简称：恒安兴 主办券商：中航证券

深圳恒安兴智联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深圳恒安兴智联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修订章程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参加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一章总则之第 5 条公司住所：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平吉大道 2 号粤信物流基地配套办公楼 5、6 楼，701，803B，9 楼	第一章总则之第 5 条公司住所：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平吉大道 9 号华熠大厦 A 座 1101 室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平吉大道 2 号粤信物流基地配套办公楼 5、6 楼，701，803B，9 楼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平吉大道 9 号华熠大厦 A 座 1101 室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章程修订内容主要为注册地址的变更，对公司经营无甚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恒安兴智联生活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1 日